

111-1 飛鷹生專業競賽助學補助方案

一、計畫緣起：

為鼓勵本校經濟不利學生積極參與各項校內、外競賽，以培養專業技能及累積經驗，透過專業競賽自學方案，有計畫性的學習及自我反饋，輔導經濟不利學生參與競賽活動，增強未來競爭力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(飛鷹生)

1.低收入戶學生。2.中低收入戶學生。3.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。4.符合申請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之學生。5.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6.原住民籍學生。7.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8.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。

三、申請及實施說明：

執行期間	於 111/08/01 ~ 12/31 進行之專業競賽，競賽數量不限
實施方式	1.報名之競賽須為<u>本校院級以上單位</u>或<u>校外機關團體</u>辦理之競賽，惟體育競賽及論文發表不適用。 2.執行過程中須填寫學習諮詢紀錄，請同時申請<u>教發中心學生學習社群-多元主題自主學習類</u>或有<u>教師/助教指導</u>。 3.為競賽活動獲得佳績，請自我學習並於期限內繳交<u>學習成效報告書</u>電子檔，報告書請確實書寫。 4.報告書繳交期限：該競賽最終<u>結果公告後 1 個月內</u> 若教發中心訂定的繳交截止日尚未取得競賽結果者，<u>仍需先繳交</u>學習成效報告書，報告書內的<u>競賽結果證明</u>可取得後，將掃描檔插入報告書再補交。 例：1.競賽於 9/03 公告結果，報告書請於 10/02 前繳交。 2.競賽於 12/08 之後公告結果，教發中心假設訂定 112/01/06 為截止日，請於 01/06 前繳交，<u>競賽結果證明</u>於名次公告後再併入報告書將電子檔完整寄至信箱。 ◎請將電子檔寄至指定信箱：pu10170flycontest@gmail.com ◎檔名指定格式：<u>姓名-學號-系級-專業競賽-學習成效報告書</u>

經費補助	◎按規定執行之飛鷹生，相關獎補助經費如下： 助學金與獎勵金 (獲得名次)依校內性、全國性、國際性之等級核發，以 最終決賽獲獎為準					
	競賽等級	校內性	全國性		國際性	
	競賽等級認定標準	由校內院級以上單位辦理之競賽，當次參賽隊伍數達 15組以上 。	由國內政府機關、學術團體、企業機構所主辦，以 <u>國際單位</u> 為參與之競賽，且當次參賽隊伍數之學校數達 3校以上 。	由國內政府機關、學術團體、企業機構所主辦， <u>不限參與對象</u> 之競賽，且當次參賽隊伍數達 30隊以上 。	指由國際性組織、各國政府機關或學術團體所舉辦之國際競賽，其當年度之 <u>參賽國家數3個國家以上</u> (不含大陸、港澳地區)。	
					無出國，僅以作品投件者	有出國事實者
	助學金	2,000 元	4,000 元		6,000 元	
	第一名	2,000 元	4,000 元	6,000 元	10,000 元	20,000 元
	第二名	1,500 元	3,500 元	5,000 元	7,500 元	15,000 元
	第三名	1,000 元	2,000 元	4,000 元	5,000 元	10,000 元
	佳作、優選、入圍或同等級	500 元	1,000 元	2,000 元	4,000 元	8,000 元
※實際補助金額將視當年度經費及申請人數多寡調整						
申請方式	◎請填寫申請表： https://forms.gle/P55pT41uLmUgf7op8 即日起至 111/11/30(三)中午 12:00 截止(視當年度經費及申請人數提前截止) ◎若本年度已有參與競賽之規劃，建議儘早於申請期限內提出申請。					
審查結果	於上述申請期限內採 隨到隨審(非特定日期統一審查) ，收到審核通知者可開始執行方案；填表後逾 10 天仍未收到審核結果者，請寄信至方案信箱確認。					

※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調整、方案解釋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公告於教發中心網頁及飛鷹生line社群，恕不另行通知！

※請於方案申請前進行評估，如有任何疑問可洽詢教發中心承辦人劉玲娟(分機：11139 / 文興樓4樓 410室)